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的工作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卓奇先生、独立董事房志武先生及董事温小明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张卓奇先生担任。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1、2017 年 1 月 2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投资广西信禾通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3、2017 年 5 月 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北京京阳腾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东股权的议案》。

4、2017 年 6 月 2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武汉汇信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的议案》。

5、2017 年 8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7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2017年10月30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7年度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受让广东以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2017年12月26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17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捷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2017年度，我们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2、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3、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7年度我们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每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要求履行职责，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审计委员会成员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2018年，我们审

计委员会所有成员将更加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以及公司内外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而不懈努力。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张卓奇、房志武、温小明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